

陕西中医药大学文件

陕中医〔2021〕25号

关于印发《陕西中医药大学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处室）：

《陕西中医药大学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试行）》经2021年1月23日校长办公会审定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陕西中医药大学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 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试行)

为贯彻落实《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20〕36号)精神,培养学生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精神和奋发向上、顽强拼搏的意志品质,实现以体育智、以体育心,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教育体系,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服务学生全面发展、增强综合素质为目标,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推动大学生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总体目标

紧紧围绕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大力加强和改进体育教育教学。配齐配强体育教师,开齐开足体育课,办学条件全面改善,学校体育工作制度机制更加健全,教学、训练、竞赛体系普遍建立,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高,育人成效显著增强,学生身体素质

和综合素养明显提升。到 2035 年，多样化、现代化、高质量的学校体育体系基本形成。

三、工作原则

（一）改革创新，面向未来。立足时代需求，更新教育理念，深化教学改革，使学校体育同教育事业的改革发展要求相适应，同广大学生对优质丰富体育资源的期盼相契合，同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相匹配。

（二）补齐短板，特色发展。补齐师资、场馆、器材等短板，促进学校体育均衡发展。坚持整体推进与典型引领相结合，鼓励特色发展。弘扬中华体育精神，结合我校办学特色，推广传统体育项目，培养“医体兼备”的复合型人才，形成学校体育发展新局面。

（三）凝心聚力，协同育人。深化体教融合，健全协同育人机制，为学生纵向升学和横向进入专业运动队、职业体育俱乐部打通通道，建立完善家庭、学校、政府、社会共同关心支持学生全面健康成长的激励机制。

四、主要任务

（一）加强体育师资队伍建设

1. 改善优化师资结构。加大力度配齐体育教师，引进具有博士学位或国家一级运动员及以上运动等级的高水平运动员硕士研究生，提升体育教师队伍整体水平；建立聘用优秀退役运动员为

体育教师的制度，设立专（兼）职教练员岗位，努力建设一支年龄结构合理、专兼职互补、专项突出、一专多能的师资队伍。（责任单位：人事处、教师发展中心，配合单位：体育部）

2. 加强教师综合素质。将提高体育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放在首要位置。提高教师职业道德、业务能力，鼓励教师积极参加国内外访学、体育学术会议、教学竞赛及体育竞赛裁判工作，不断提高业务水平。加强新进教师培养，开展新进教师试讲活动，指导新进教师完善教学文件及课堂教学，进一步提高整体教学质量。（责任单位：教务处，配合单位：教师发展中心、体育部）

3. 建设体育教学团队。组织开展体育骨干教师研修、课程轮训，并在境外访学、校际交流等活动中扩大体育专任教师比重，着力提高体育课教师业务水平和教学能力。探索建立适合体育教学特点的、与课余训练和竞赛挂钩的工作量认定机制和教学评价体系。以赛促教，推进体育教学与体育竞赛有机融合。（责任单位：教师发展中心、教育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中心，配合单位：教务处、体育部）

（二）构建科学完备的体育课程体系

1. 加强体育课程顶层设计。按照《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体育课程教学指导纲要》，结合学校实际，制订《陕西中医药大学体育工作管理手册》，坚持以培养学生兴趣，增强学生体质，健全人格、

锤炼意志为主线，科学定位体育课程目标，进一步修订和完善课程方案、课程标准和教学计划，摒弃传统的以运动技术教学为主的课程体系，建立以强身育人为中心的课程体系，培养具有崇高精神追求、高尚人格修养的高素质人才。（责任单位：体育部，配合单位：教务处）

2. 丰富体育课程内容，推广中华传统体育项目。科学安排课程内容，在现有体育项目课程基础上，以提高学生专项运动能力为目标，以学生兴趣为导向，充实体育运动项目，使学生能够熟练掌握 1-2 项技能，为终生体育奠定基础。彰显中医药学科特色，将武术、中医养生功法等中华传统体育项目及安塞腰鼓等民俗传统体育项目融入体育教学中，因地制宜开展传统体育教学、训练、竞赛活动，构建我校“两拳（三路长拳、太极拳）、两健（健身、健美）、两功法（五禽操、八段锦）”的传统体育项目教学体系。同时加强宣传推广，让中华传统体育在校园绽放光彩。（责任单位：体育部）

3. 健全体育锻炼制度。加强体育兴趣小组、社团、俱乐部建设，以点带面，以竞赛促群体，以普及促提高，由学生自主选择参加 1-2 个体育社团并完成规定的学分，认定为第二课堂学分。广泛开展普及性体育运动，推动学生积极参与常规课余训练和体育竞赛，保障学生每天 2 个小时校内外体育活动时间，促进学生养成终身锻炼的习惯。（责任单位：体育部、团委）

4. 完善“健康知识+基本运动技能+专项运动技能”的体育教学模式。教会学生科学锻炼和健康知识，指导学生掌握跑、跳、投等基本运动技能和足球、篮球、排球、田径、乒乓球、羽毛球、网球、武术运动等专项运动技能。（责任单位：体育部、团委）

5. 加强体育教材建设。围绕增强体质、增进健康和提高体育素养的课程目标，充分体现思想性、教育性、创新性、实践性，结合学校实际开展的运动项目特点，精选教学素材，丰富教学资源。（责任单位：教务处，配合单位：体育部）

（三）加强体育训练和竞赛体系建设

1. 健全体育竞赛和人才培养体系。坚持以赛促教、以赛促学，结合我校实际，组建专项运动队，积极参加全国、全省及校内竞赛、校际联赛等各级各类体育交流比赛，营造健康活泼的校园体育运动氛围，以此带动其他各类体育项目开展，形成以高水平运动队项目为引领，其他各类特色项目齐头并进的校园体育文化。鼓励学生参加各级各类体育竞赛，竞赛成绩作为评奖评优的重要依据和第二课堂学分认定范畴。加强体教融合，完善竞赛、师资培训工作，促进体育教学、训练、竞赛的深度融合。（责任单位：体育部，配合单位：团委、学生处、教务处，教师发展中心）

2. 培育校园体育文化。发挥学校运动会示范引领作用，定期举办校园体育文化节等体育活动，启动“课外体育锻炼”专项计划，设置兼具竞技、健身及中医文化特色的体育项目，开展小范

围群众性体育运动，将群众性体育文化活动有机融入校园体育文化节中。（责任单位：体育部，配合单位：各院系、学生处、团委、后勤保障处）

3. 完善场地器材建设配置。统筹整合社会资源，多渠道增加学校体育建设投入，逐步改善体育馆等场地器材建设配备，鼓励和社会体育场馆合作开设体育课程和竞技训练。提高运动场馆质量，优化体育场馆布局和功能，完善体育场馆开放管理机制，提高体育场馆开放程度和利用效率。（责任单位：体育部，配合单位：计财处、后勤保障处、国资处）

4. 完善体育安全风险防范机制。加强对体育教师、学生辅导员等管理人员培训，提高安全风险管理和能力。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培养学生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提高学生的伤害应急处置和救护能力。加强体育器材设施及场地安全风险分类管理，定期开展检查，对有安全风险的应当设立明显警示标志和安全提示，探索建立涵盖体育意外伤害的学生综合保险机制。（责任单位：校医院、体育部、学工部、后勤保障处）

（四）完善体育评价机制

1. 推进学校体育评价改革。建立日常参与、体质监测和专项运动技能测试相结合的考查机制，将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要求作为教育教学考核的重要内容。完善学生体质健康档案，根据人才培养目标和专业学习需要，将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作为

毕业的重要参考。（责任单位：体育部，配合单位：教务处、各院系）

2. 完善体育教师岗位评价。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体育教师素质的第一标准。围绕教会、勤练、常赛的要求，完善体育教师绩效工资和考核评价机制。将评价导向从教师教了多少转向教会了多少，从完成课时数量转向教育教学质量。将体育教师承担学校安排的课后竞赛训练、课外活动、课后服务、指导参赛和走教任务计入工作量，并根据学生体质健康状况和竞赛成绩，在绩效工资内部分配时给予倾斜。完善体育教师职称评聘标准，确保体育教师在职务职称晋升、教学科研成果评定等方面，与其他学科教师享受同等待遇。优化体育教师岗位结构，畅通体育教师职业发展通道，支持鼓励体育教师积极申报相关科研课题。加大对体育教师表彰力度，在教学成果奖等评选表彰中，保证体育教师占有一定比例。（责任单位：体育部，配合单位：教务处、人事处、科技处、教育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中心）

3. 健全教育督导评价体系。将体育课堂教学、学生体质健康状况、素质测评情况等纳入教育教学督导评估范围，将学生体质健康达标率和素质测试测评合格率作为评价体育工作及其成效的重要指标。强化校部两级督导，完善形成性评价，注重持续改进，有效促进体育各项工作的开展。（责任单位：教育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中心，配合单位：体育部）

五、组织保障

1. 加强组织领导和经费保障。完善学校体育运动委员会组成结构，主任委员由校党委书记和校长担任，副主任委员由主管教学、学生工作和联系体育部的校领导担任，成员包括党校办、组织部、教务处、人事处、学生处、团委、教育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中心、体育部、各院系等部门负责人。把体育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对学校体育改革发展的总体谋划。调整优化教育支出结构，完善体育投入机制，鼓励和引导社会资金支持学校体育发展，多渠道增加体育工作经费投入。（责任单位：党校办，配合单位：教务处、人事处、计财处、体育部）

2. 健全体育工作目标考核机制。将体育工作纳入年度责任目标考核，对成绩突出的部门和个人进行表彰，定期联合有关部门开展学校体育工作专项督导并将学生体质健康水平纳入院系年度考核评估指标体系。（责任单位：人事处，配合单位：组织部、教务处、各院系）

抄送：各校领导。

陕西中医药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28 日印发